

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关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06月22日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天津正和世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津正和世通”）减持公司股份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由于天津正和世通工作人员的疏忽，该报告书“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章节 一、权益变动目的及未来计划”内容需进行更正，现更正如下：

原报告书表述：

“本次权益变动为限售股解禁后的减持。因此，本次权益变动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拥有上市公司任何股份，且未来12个月不会再增持或减持广汇汽车的股份。”

现更正为：

“本次权益变动为限售股解禁后的减持。因此，本次权益变动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广汇汽车203,558,496股，占广汇汽车总股本的3.70%。未来权益变动将根据2016年6月13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公告执行，并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披露义务。”

除上述内容外，公司于2016年6月22日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中其他事项保持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董事会

2016年6月23日